

关于永清县 2020 年上半年县本级预算和全县 总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

2020 年 8 月 28 日在永清县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 25 次会议上

财政局党组书记、局长 刘建华

各位主任、各位委员：

受县政府的委托，我向本次常委会作永清县 2020 年上半年县本级预算和全县总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请予审议。

一、上半年预算执行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情况

1、收入完成情况

截至 6 月底，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160028 万元，占年初计划（320000 万元）的 50%，同比减收 40265 万元，下降 20.1%；**县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105354 万元，占年初计划（191400 万元）的 55%，同比减收 8864 万元，下降 7.8%。其中：**税收收入**完成 38141 万元，占年初计划（159700 万元）的 24%，同比减收 10466 万元，下降 21.5%；**非税收入**完成 67213 万元，占年初计划（31700 万元）的 212%，同比增收 1602 万元，增长 2.4%

分级次看：中央级收入完成 33803 万元，占年初计划（82609 万元）的 41%，同比减收 38%；**省级收入**完成 10199 万元，占年初计划（24090 万元）的 42%，同比减收 41.1%；**市级收入**完成 10673 万元，占年初计划（21901 万元）的 49%，同比减收 25.1%；**县级收入**完成 105353 万元，占年初计划（191400 万元）的 55%，同比减少 7.8%。

分部门看：税务部门完成 92815 万元，占年初计划（288300 万元）的 32%，同比减收 41868 万元，，下降 31.1%；财政部门完成 67213 万元，占年初计划（31700 万元）的 212%，同比增收 1602 万元，增长 2.4%。

分产业看：我县**第一产业**提供税收 179 万元，较去年同期（82 万元）增收 97 万元，增长 118.3%，占税收收入比重为 0.2%。**第二产业**提供税收 23012 万元，较去年同期（28847 万元）减收 5835 万元（制造业减收 3370 万元，建筑业减收 2104 万元，电力、燃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减收 360 万元），下降 20.2%，占税收收入比重为 24.8%。**第三产业**提供税收 69625 万元，较去年同期（105754 万元）减收 36129 万元（房地产业减收 41829 万元，金融业增收 6827 万元，居民服务、维修和其他服务业减收 3400 万元，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增收 1448 万元，批发和零售业增收 1252 万元，公共管理、社会保障和社会组织减收 550 万元），下降 34.2%，占税收收入比重为 75%。

2、支出情况

截至 6 月底，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累计完成 248420 万元，占调整预算（413999 万元）的 60%。主要支出项目为：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7574 万元，公共安全支出 19892 万元，教育支出 65635 万元，科学技术支出 1023 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302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111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8572 万元，节能环保支出 15177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6802 万元，农林水支出 17575 万元，交通运输支出 6202 万元，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71 万元，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559 万元，自然资源海洋

气象等支出 3270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3739 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377 万元，债务付息支出 439 万元。

3、预备费开支情况

年初预算安排预备费 3100 万元，截至 6 月底支出 2206 万元，占年初预算的 71.1%。主要支出项目为：韩村镇卫生院扩建新冠肺炎病房所需资金 228.6 万元，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筹建新型冠状病毒核酸检测实验室资金 220.56，卫健局新冠病毒防控经费 200 万元，街道办社区疫情防控卡口经费 136.8 万元，街道办 2020 年退役军人公益性岗位补贴 124.95 万元，新冠病毒肺炎疫情防控一线卡点执勤人员误餐补助 114.75 万元，卫健局购买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物资所需资金 60.2 万元，卫健局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筹建新型冠状病毒核酸检测实验室资金 58.64 万元，公安局新冠病毒防控经费 50 万元。

4、上级转移支付收支情况

截至 6 月底，我县上级转移支付收入 111367 万元（提前下达转移支付 63221 万元，当年转移支付收入 48146 万元），支出 8963 万元，支出占比为 8%。支出项目为：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 万元，公共安全支出 299 万元，教育支出 309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263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583 万元，节能环保支出 1359 万元，农林水支出 712 万元，交通运输支出 376 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万元。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情况

截至 6 月底，我县政府性基金收入完成 57949 万元，占年初任务（360617 万元）的 16%。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53086 万元，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收入 3075 万元，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1701 万元，彩票公益金收入 42 万元，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收入 45 万元。

政府性基金支出 39326 万元，占调整预算（308722 万元）的 12.7%。其中：城乡社区支出 38697 万元，债务付息支出 628 万元，农林水支出 1 万元。

（三）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情况

社会保险基金上年结余收入 45374 万元，截至 6 月底，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 10404 万元，总支出 14929 万元，其中：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9750 万元；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5179 万元。

二、全年财政收入形势分析预测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全年预计完成 320000 万元，占年初计划（320000 万元）的 100%，较去年（303103 万元）增收 16897 万元，增长 5.6%。**县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全年预计完成 191400 万元，占年初计划（191400 万元）的 100%，较去年（179711 万元）增收 11689 万元，增长 6.5%。政府性基金预算力争完成全年目标。社保基金预算能够完成全年目标。

三、主要措施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按照县委县政府的决策部署，在“三保”基础上，做好“六稳”工作、落实“六保”任务，全县各部门凝心聚力，锐意进取，力争完成全年收入计划，确保财政平稳运行，为发展临空经济、建设绿色永清

提供坚实的财力支撑。

一是严格收入征管，实现应收尽收。通过对域内税源实行全面监控、收入督导、严格稽查等有效措施，严厉打击偷、逃、避税行为，有效规范了税收秩序，做到了应收尽收。同时，全面推进综合治税，进一步完善了各部门协税护税工作机制，从源头上杜绝了税源流失，提高了税收征管工作的精细化水平。

二是规范支出管理，保证重点需要。科学安排财政支出，优先保证了文教人员工资发放和政权机关的正常运转，并加大了对农业、教育、卫生等方面的投入，努力促进地区间公共服务均等化。同时，权衡轻重缓急，集中财力解决事关经济社会发展的重点事项，把有限的资金用在刀刃上。

三是加强支出调度，实现预算计划。实行“周调度、月通报”制度，在保证资金安全的同时，督促各项目单位加快支出进度，实现预算计划。对专项资金安排的重大项目，在确保支出合法合规的同时，加快实施进度，提高资金使用绩效，减少资金滞留。

四、存在问题

近年来，我县依托地理位置和交通优势，充分利用京津冀协同发展等利好因素，大力发展经济，取得了长足进步。今年以来，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和县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分别完成年初任务的 50% 和 55%，圆满完成“双过半”任务。但是受房地产限购、污染企业限产、工业企业效益下滑及新冠肺炎疫情等因素影响，收入形势非常严峻，完成全年收入计划压力较大。

一是房地产业税收锐减对收入影响较大。近年来，随着华夏、荣盛等知名房地产企业的入驻和本地房地产企业的发展壮大，房

地产业迅速崛起，虽然受房地产调控政策影响，商品房销售面积锐减，但房地产业仍然是我县第一主导行业。截至6月底房地产企业纳税44763万元，占全部税收比重48.2%，同比减收41829万元，下降16个百分点。随着房地产“限购”政策继续实施，新增的房地产投资锐减，不但收入结构不合理，而且过于依赖单一税源，对完成全年财政收入任务压力很大。

二是制造业税收后劲不足。我县制造业中玻璃制品、制药等对财政的贡献度较高。截至6月底，全县制造业完成税收14200万元，同比减收3370万元，下降19.2%，占全部税收比重15.3%，较上年同期上升2.3个百分点。我县制造业新增大项目较少，对财政的贡献呈下降趋势，税收形势不容乐观。

三是疫情影响财政收入。由于企业延迟复工，营业收入大幅下降。同时，疫情也造成部分原材料价格上涨，成本增加，产品销售停滞等现象，在短期内无法实现税收。疫情加剧部分企业资金困难，除服务业受需求萎缩影响较大外，房地产企业因疫情防控在2-3月份关闭了售楼部和营业部，销售活动暂停，我县房地产行业销售活动进入冰冻状态，许多企业在两到三个月甚至更长时间内形成零资金回款，资金链更加吃紧。另外，财政部和税务总局先后出台了4批防控疫情税费优惠和征管措施政策支持企业复工复产，对我县税收产生较大减收影响。

四是收入结构不合理。1-6月份我县县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中税收收入占比36.2%，非税收入占比达到63.8%，非税收入的占比过高，虽然在一定程度上缓解了财政压力，对平衡支出起到积极作用，但影响财政收入质量，不利于财政收入持续稳定增长，

增加了财政运行的风险。

五、下一步工作

为确保 2020 年财政预算的顺利执行，圆满完成全年财政收支计划，下一步工作中将重点抓好以下几个方面：

一是加强税收征管。充分发挥综合治税信息共享系统作用，进一步完善税源管控机制，提高税收征管工作的科学化、精细化水平，做到应收尽收、足额入库，确保完成全年收入目标。

二是科学安排支出。合理调度资金，在安排支出顺序上，优先保障“三保”支出（即保工资、保运转、保基本民生）。同时，严格按照省财政厅《关于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强化财政支出管理的通知》（冀财预〔2020〕18 号）要求，牢固树立过紧日子的思想，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硬化预算执行约束，切实加强执行管理，强化“三公”经费管理，强化预算绩效管理，确保预算收支平衡。

三是深化财政改革。实行预算绩效改革，对已完工项目进行绩效考评，对预算执行绩效不达标项目予以暂停，对新增项目进行事前评估，对未使用、闲置项目资金进行调整，用于保民生、促发展等重点事项，确保财政资金发挥最大效益。

四是加快项目建设。积极做好大项目跟踪服务，强化主体责任，健全工作机制，加快重点项目建设进度，确保尽快投产纳税。

五是争取上级资金。认真研究国家宏观经济政策调整 and 变化方向，特别是围绕中央、省、市资金投向，认真谋划上报项目，积极争取上级资金支持，为县域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有力保障。